

证券代码：300611

证券简称：美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债券代码：123097

债券简称：美力转债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本次权益分派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177,463,388股为分配基数（公司总股本为178,963,188股，公司股票回购专户股份数量为1,499,8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8,873,169.4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分配基数发生变动的（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账户库存股），公司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公司已于2022年2月16日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499,800股全部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量为0股。

3、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美力转债，债券代码：123097）目前处于转股期内，自2021年12月31日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申请日（2022年7月6日）期间共计转股504股，公司总股本因转股由178,963,188股增至178,963,692股。因此，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

178,963,6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95808元(含税)。

4、本次权益分派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5、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0 股后的 178,963,6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9580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446227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 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99162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49581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7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7 月 15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7 月 1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相关参数调整说明

1、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美力转债，债券代码：123097）的转股价格将由 9.28 元/股调整为 9.23 元/股，自 2022 年 7 月 1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相关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调整至 5.55 元/股。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新昌县新昌大道西路 1365 号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梁钰琪

咨询电话：0575-86226808

传真电话：0575-86060996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